

武漢肺炎防疫措施執行情形訪視工程案件表

項目	工程名稱	主辦機關
1	淡江大橋及其連絡道路 5K+000~7K+035 新建工程	交通部公路總局
2	國道 2 號大園交流道至台 15 線新闢高速公路工程	交通部高速公路局
3	第三座液化天然氣接收站建港及圍堤造地新建工程	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
4	廣慈博愛園區整體開發計畫公共住宅第 C 標統包工程	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
5	三鶯線捷運系統計畫統包工程	新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
6	捷運綠線 GC01 標高架段土建統包工程	桃園市政府捷運工程局
7	松湖、深美~大安 345kV 電纜線路潛盾洞道暨附屬機電統包工程	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
8	台 9 線 76K+891 柴圍橋改建工程(含代辦管線)	交通部公路總局

***前 6 案為勞動部核准引進外勞之公共工程**

武漢肺炎防疫措施執行情形訪視工程統計

類別	項目	有執行之案件數	其他建議措施
1. 門禁管制	進入工區前須量測體溫，酒精手部消毒	8	人員簽到造冊列管或旅遊史調查
2. 衛教宣導	利用勤前教育進行防範衛教及個人衛生防護宣導：		
	宣導有發燒或呼吸道症狀員工在家休息	8	
	遵守咳嗽禮節、正確配戴口罩	6	
	保持社交距離(室內 1 公尺，室外 1.5 公尺)	7	
	公共區域張貼防疫海報	5	
	以通訊軟體或電子郵件加強宣導。	4	
3. 環境清潔	加強工作場所有感染之虞區域、器具或物品之消毒，如工地出入口、會議室、電梯、廁所等，以及其門把、開關按鈕或桌面	7	
	公共區域應配置個人清潔用品，如洗手用品、擦手紙、消毒酒精等。	8	
4. 空氣流通	工作場所屬密閉或局限空間者，應定時確認工作環境之空氣流通狀況	6	工務會議之人數上限管制或以更寬敞之會議室替代
	工程會議期間保持空氣流通。	8	
5. 用餐飲食 註(1)	開會時不飲食、用餐前加強手部清潔	4	
	用餐時拉開 1.5 公尺距離以上	4	
	分時分眾用餐	1	
	避免下班後聚餐等活動	2	
6. 人力配置	訂定發燒及呼吸道症狀之工作人力備援規劃	4	工務會議採視訊方式辦理
	規模較大之工程採分區辦公	3	
	依工區進行工程人員分區管制措施	3	
7. 住宿管理 註(2)	有工地住宿或設置員工宿舍(含移工)者，暫停開放公共交誼區域避免群聚	5	1. 宿舍門禁管制，並量測體溫，酒精手部消毒。 2. 非獨立寢室者應戴口罩
	規劃設置獨立空間，作為工地人員居家檢疫或相關症狀者之隔離場所	2	

類別	項目	有執行之 案件數	其他建議措施
8. 外籍移工 管理 註(3)	應參照勞動部相關措施，減少人員跨境流動及暫緩引進移工(例如：鼓勵雇主期滿續聘或國內承接、移工暫不返國休假、彈性延長移工在臺工作年限)，	5	
	雇主落實防疫管理(例如：要求雇主申請移工應附居家檢疫計畫書、由雇主或仲介公司安排檢疫住所，並依規定辦理14天居家檢疫)	3	
9. 建立應變 機制	建立地方政府衛生單位之聯繫窗口及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通報流程	5	
	掌握鄰近醫療資源，且持續關注疫情指揮中心公布之疫情狀況	7	

備註：

(1)部分工程採工區外用餐。

(2)部分工程採有發燒症狀即就醫，並無設置隔離場所。

(3)部分工程於旅遊禁令後便無引進外勞。